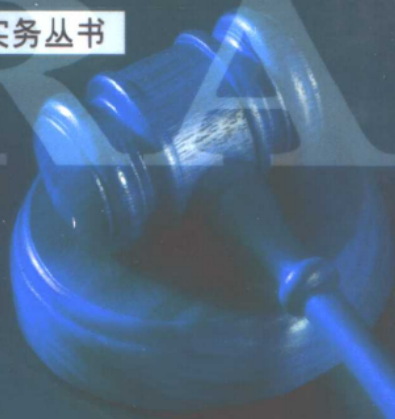




企业商业秘密

保护法律实务

许海峰 / 主编

一位经济学家说过，20世纪的企业家所犯最多最致命的错误是腐败，而21世纪的企业家所犯最多最致命的错误是泄密。“发财的不是发明自行车的人，而是头一个知道这个消息并且弄到制造秘密的人。”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本书讨论

有哪些措施保护商业秘密？
保密措施是否适当？判断保密措施的合理性的标准有哪些？
判断保密协议合理性的标准是什么？
如何进行合法的商业秘密收集？
怎样认定在网络环境中是否采取了保密措施？
在诉讼中，商业秘密损失如何计算？

ISBN 7-111-13804-X



9 787111 138044

定价：29.80 元

ISBN 7-111-13804-X/ D·117

地址：北京市百万庄大街22号 邮政编码：100037
联系电话：(010) 68326294 网址：<http://www.cmpbook.com>
E-mail: online@cmpbook.com

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法律实务丛书

D922. 294. 4
10

企业商业秘密

保护法律实务

北方工业大学图书馆

许海峰 / 主编



00545238

一位经济学家说过，20世纪的企业家所犯最多最致命的错误是腐败，而21世纪的企业家所犯最多最致命的错误是泄密。“发财的不是发明自行车的人，而是头一个知道这个消息并且弄到制造秘密的人。”

ACD100/07



机械工业出版社
CHINA MACHINE PRESS

21 世纪企业所犯的最致命的错误是泄密。

商场如战场，随着高科技的快速发展及市场的激烈竞争，商业秘密往往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在研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的同时，千万要绷紧商业秘密保护这根弦，保护自己的智力成果，也防止侵犯别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会前功尽弃、一败涂地。

本书立足企业商业秘密保护的实际情况，对商业秘密的法律问题作了浅显易懂的阐释。尤其结合大量的真实案例，通过控辩双方的交锋、法官判决意见要点提示，给你强烈的现场感，让你能在真实的场景中感悟法律知识点，抗辩技巧的实际运用。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企业商业秘密保护法律实务/许海峰主编. —北京: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04.1
(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法律实务丛书)
ISBN 7-111-13804-X

I. 企… II. 许… III. 商业-保密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2.29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00032 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责任编辑: 魏小奋 版式设计: 冉晓华
责任印制: 闫 焱 责任校对: 魏俊云
北京京丰印刷厂印刷 ·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 第 1 次印刷
850mm×1168mm $\frac{1}{2}$ · 13.833 印张 · 2 插页 · 276 千字
0 001—4 000 册
定价: 29.80 元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本社购书热线电话 (010) 68993821、88379646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法律实务丛书

编 委 会

编委会主任：王世贵

副 主 任：王广仁 刘延杰 刘丕峰

丛 书 主 编：许海峰

编 写 人 员：许海峰 梁永贤 李洪梅

陶永旭 张 勇 于 宁

程 文 马兆铭 杨广银

耿全义 王俊河 孟庆亮

谢春梅

前 言

一位经济学家说过，20 世纪的企业家所犯最多最致命的错误是腐败，而 21 世纪的企业家所犯最多最致命的错误是泄密。“发财的不是发明自行车的人，而是头一个知道这个消息并且弄到制造秘密的人。”所以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应成为企业发展中应关注的重中之重。请看一些因泄漏商业秘密被法律制裁的有关案例：

2002 年 3 月，荆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了一桩违规跳槽、涉嫌泄漏商业秘密案。原金龙泉集团两位副总——刘飞、王华被判赔偿金龙泉集团经济损失共 56 万余元。

2002 年 6 月，曾在河南少林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后又应聘担任山东聊城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的王兴甫，被河南省荥阳市法院以侵犯少林公司商业秘密且造成重大损失的罪名，一审判处有期徒刑 3 年。

2002 年 8 月 5 日，郑州市中原区法院审结了一起因跳槽引发的刑事案件，被告人罗昊被法院以侵犯商业秘密罪、职务侵占罪、盗窃

罪数罪并罚，一审判处有期徒刑 8 年，并处罚金 7 万元。

2002 年 10 月，重庆市检察院第一分院通过依法审查起诉该市首例涉嫌侵犯商业秘密案，犯罪嫌疑人李润年曾在中美合资重庆浦益斯汽油机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7 年。1998 年底，即李润年退休后的第二年，浦益斯公司发现市场上出现了与本公司产品极其相似的产品，生产厂家是李润年之子李旭峰的汨云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经过拆卸，以其零部件作为样件，向浦益斯公司的配套厂家采购汽油机零件，自行研制部分零部件，再由汨云动力机械制造公司组装成与浦益斯公司产品同类型的汽油机销售，给浦益斯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500 多万元。这一案件的判决，赢得中美合资公司美方对该市投资环境的极大信任，并引来美方追加投资 7000 万美元。

甲骨文（Oracle）老板埃利森一心想把“微软”干掉，使“甲骨文”成为全球最大的计算机软件公司，他本人也顺理成章取代盖茨，成为全球首富，为此，他是无所不用其极，但目标尚未达成，埃利森的行动再度引起各界对商界间谍行径的关切，硅谷的高科技公司更是首当其冲。

根据最新的调查报告，名列财富一千大的公司每年因商业机密被偷窃的损失就高达 450 亿美元，每家平均每年发生 2.45 次，损失超过 50 万美元的案例中，硅谷的高科技公司的商业机密当然是盗窃的首要目标，54% 的案件的直接损失高达 1.2 亿美元，平均为 1500 万美元，这些数据本身就说明了商业间谍问题的严重性。

硅谷高科技公司最通常的方式是从竞争对手中挖角，如在数据库软件市场占有一席之地的甲骨文，涉嫌于三年前重金礼聘整组 INFORMIX 公司的工程师。至于通过不当手段偷取商业机密则属等而下之的作法。由于计算机网络的快速成长，高科技就是金钱的象征。有人估计硅谷每个月会产生 5000 个百万富翁，在金钱诱惑下，许多人愿意铤而走险，出售商业机密与情报。

在这种情况下，安全顾问公司在硅谷成为另一种新兴行业，他们协助高科技公司建立必要的安全体系、采取措施加强训练，其中最基本的作法是，对新聘人员，从主管到看门打杂的，都必须进行安全考核，以防敌对公司人员的渗透。

更夸张的是，美国政府的情报机构，如中央情报局（CIA）、国家安全局（NSA）等由于冷战结束，许多情报设备与人员在政府主导下，开始刺探外国的商业机密。当然他们的出发点不是为了特定美国公司，而是整体利益。

据报导，美国商务部的“促进贸易协调委员会”主持了一个行动中心，专门负责侦测外国厂商是否在第三国利用不当方法取得合约从而影响到美国公司的商业利益。1994年，法国与沙特阿拉伯间价值60亿美元的武器、民航飞机及维修合约，就是因为美国情报机构事先掌握有贿赂问题而胎死腹中。

商界高层管理人员或者技术人员的流动，在近些年已经算不上什么大新闻，但上述案件中的跳槽者却是怀揣着企业的重要财富——商业秘密而去，引发的故事结局也让人心惊胆战。如果说企业失去了一个人才还可以重新寻找或者培养的话，商业秘密的泄露则会将企业置于衰退甚至死亡的尴尬境地。携带着商业秘密的跳槽者，是真正让企业感到后怕的人。

商场如战场，随着高科技的快速发展及激烈的市场竞争，商业间谍行为只会更为猖獗，有人预估仅此一项每年所造成的损失就会超过1000亿美元，这也逼迫着人们对这一问题必须予以更多的关注。

随着中国入世后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健全与完善，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正逐步走向一个新局面，可以说，知识产权保护与世界发达国家接轨的过程，也是我国知识产权保护脱胎换骨的过程。企业作为市场经济运作和发展的主体，必须尽快转变思想观念，树立知识产权保护的强烈意识，用法律手段来捍卫我们的劳动成果。如果说我们已

经错过了很多发展的机遇，那么请珍惜这次来之不易的人世契机，在研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的同时，千万要绷紧知识产权保护这根弦，不仅是自己的知识产权得到有效保护，还要严防侵犯别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我们会前功尽弃，一败涂地。

本书由许海峰、张勇、马兆铭三位同志共同编写，许海峰策划、拟定大纲并负责全书的统稿工作，同时编写第一至七章、第十五至二十章，张勇编写第十一至十四章，马兆铭编写第八至十章。

本书立足企业商业秘密保护的实际情况，用浅显易懂的描述，结合大量的具体案例，增强了可读性和操作性，但愿本书的出版能为推动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尽微薄之力。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商业秘密概述	1
一、商业秘密的定义.....	1
二、商业秘密的沿革.....	2
三、商业秘密的特征.....	2
四、商业秘密的种类.....	3
五、商业秘密的保护范围	5
六、商业秘密权包含的具体权利	7
案例评析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诉郑学生等侵犯商业秘密纠纷案	9
第二章 商业秘密的构成要件	17
一、商业秘密的新颖性	17
二、商业秘密的价值性	19

三、商业秘密的实用性	20
四、商业秘密的秘密性	21
第三章 保密措施合理性的判断标准	22
一、保密措施是商业秘密的存在标志	22
二、保密措施的类型	23
三、合理保密措施的认定	23
四、保密措施合理性的限度标准	24
五、保密协议的合理性标准	25
案例评析 云梦县牧工商公司与香港加港维信有限公司、 谭其武等不正当竞争案	27
第四章 侵犯商业秘密案中秘密性的认定	32
一、公众知悉的主体范围	32
二、获取信息的难易程度	33
三、保密措施的适当与否	34
案例评析 电子工业部第十八研究所诉孙洗尘等商业秘密侵权案	36
第五章 商业秘密与专利保护选择	41
一、商业秘密保护与专利保护的区别	41
二、对发明创造的商业秘密保护与专利权保护的选择	43
三、采取保密措施前的考虑因素	45
案例评析 新桑达公司专利保护与商业秘密保护的选择	46
第六章 商业秘密泄露的主要途径	50
一、企业内部管理不严造成的泄密	50
二、员工流动造成的泄密	51

三、外部活动泄露商业秘密	52
四、其他原因泄露商业秘密	53
案例评析 上海钟表配件厂诉上海恒田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侵犯商业秘密案	54
第七章 国外企业商业秘密保护	61
一、保密观念深入人心	61
二、制定严密管理措施	62
三、严防参观者窃密	64
四、注重外围秘密保护	65
五、加强员工流动的保密措施	66
第八章 商业秘密的保护措施	68
一、保密方案需考虑的主要因素	68
二、对商业秘密进行分类	69
三、建立商业秘密的管理机构	70
四、加强规章制度管理	71
五、完善物理性保密措施	73
六、合资企业中的保密经验	74
第九章 人才流动与商业秘密保护	76
一、跳槽人员和第三人的法律责任	76
二、签定保密合同	77
三、正确处理人才流动与商业秘密保护	84
四、建立人才正常流动的环境	86
案例评析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诉上海宝山进出口有限公司等 侵犯商业秘密案	88

第十章 商业秘密的收集范围	95
一、宏观政策类秘密	95
二、竞争对手的专项秘密	96
三、竞争对手的战略及其变化秘密	97
四、竞争对手的目标、优势和劣势秘密	98
五、用户与中间商的有关秘密	99
案例评析 摩托罗拉的商业秘密收集	99
第十一章 商业秘密的收集方法和途径	107
一、收集商业秘密的主要来源	107
二、商业秘密收集的途径	109
三、商业秘密的收集方法	111
案例评析 朱海清、牌楼下村委会因侵犯商业秘密纠纷案	116
第十二章 电脑网络泄密的防范	124
一、网络普及对商业秘密造成的隐患	124
二、网络泄密的主要特点	126
三、防止网络泄密的主要措施	127
四、网络环境中是否采取保密措施的认定	129
案例评析一 日本花王公司电脑网络商业秘密收集	131
案例评析二 广州“好又多”百货公司逮住电脑“鼹鼠”	135
第十三章 竞业禁止的法律责任	139
一、竞业禁止的概念	139
二、我国法律中的竞业禁止	141
三、竞业禁止协议效力的具体认定	144
四、竞业禁止协议的限制条件	145

五、商业秘密和竞业限制中存在的问题	147
案例评析 东莞富和家具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诉张君浩违反竞业 禁止约定纠纷案	149
第十四章 不正当竞争的法律责任	153
一、不正当竞争的概念	153
二、反不正当竞争的构成要件	153
三、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其基本原则	155
四、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责任	156
案例评析 上海来今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诉宋瑜等 不正当竞争纠纷案	165
第十五章 商业秘密的法律保护	171
一、商业秘密保护的历史	171
二、商业秘密保护的立法情况	172
三、商业秘密的法律保护途径	177
案例评析 曙光化工厂因侵犯商业秘密纠纷案	181
第十六章 侵害商业秘密的行为	187
一、侵犯商业秘密的行为种类	187
二、侵犯商业秘密的构成条件	189
三、商业秘密侵权的认定原则	190
四、侵犯商业秘密的具体形式	191
五、我国商业秘密保护的局限性	195
案例评析 江苏轻工公司诉许某某辞职后违反从业限制约定利用其 商业秘密不正当竞争案	197

第十七章 侵犯商业秘密的赔偿	204
一、赔偿范围的确定	204
二、商业秘密的损失计算	206
三、法定赔偿原则的适用	209
四、赔偿责任的承担	212
案例评析 衣可绮服饰有限公司诉周宝军等违反竞业 禁止规定纠纷案	214
第十八章 侵权商业秘密的举证责任	219
一、原告方负责的举证责任	219
二、被告方提出的反驳证据	222
三、举证责任的分担原则	224
四、对有关证据进行质证	227
案例评析 银海公司商业秘密侵权诉讼案	228
第十九章 侵犯商业秘密的法律责任	232
一、侵犯商业秘密的行政责任	232
二、侵犯商业秘密的民事责任	234
三、侵犯商业秘密的刑事责任	236
案例评析 上海纱林服饰有限公司诉上海越申制衣公司侵害 商业秘密不正当竞争案	241
第二十章 我国商业秘密保护与 TRIPS 的差距	245
一、TRIPS 对商业秘密的解释	245
二、TRIPS 与我国相关法律对商业秘密保护比较	248
三、我国商业秘密保护与 TRIPS 相比的不足	251
四、关于商业秘密保护的对策建议	254

附录	257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257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节录）	272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侵犯 商业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修正）	274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商业秘密构成 要件问题的答复	276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加强国有企业商业秘密 保护工作的通知	277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劳动争议案涉及商业秘密 侵权问题的复函	280
劳动部关于企业职工流动若干问题的通知	281
国家科委关于加强科技人员流动中技术 秘密管理的若干意见	283
深圳经济特区企业技术秘密保护条例	288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295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301
美国 1996 年经济间谍法	306
中国政府与美国政府关于保护知识产权的谅解备忘录	309
参考文献	316

第一章

商业秘密概述

一、商业秘密的定义

商业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包括设计、程序、产品配方、制作工艺，制作方法，管理诀窍，客户名单，货源情报，产销策略，招投标中的标底及标书内容等信息。

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10条第2款对商业秘密所下的定义“本条所称的商业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权利人是指依法对商业秘密享有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为公众所知悉，是指该信息是不能从公开渠道直接获取的。权利人采取的保密措施，包括订立保密协议、建立保密制度及采取对商业秘密权利人的职工或与商业秘密权利人有业务关系的他人提出保密要求等其他合理的保密措施。